

中共哈尔滨工程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哈工程纪发〔2019〕18号

中共哈尔滨工程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情况开展专项监督检查的通知

机关各部门、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》，进一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，切实发挥促进各单位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战斗堡垒作用，确保学校党委决策部署贯彻执行，学校近期将组织对相关工作开展监督检查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监督检查主要内容

（一）组织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情况。通过检查推进主题教育专项整治，贯彻落实《关于集中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通知》等情况，督促各单位增强党性修养、提高工作能力、改进工作作风，力戒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，扎实做好主

题教育各项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政治建设规范政治思想行为情况。通过检查《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》《关于加强政治建设规范政治思想行为的通知》贯彻落实情况，深入推进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》学习贯彻，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（三）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贯情况。通过检查学校第四次党代会精神学习宣贯情况，促进各单位党组织强化政治责任、提高政治自觉、坚守初心使命，推动学校党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。

（四）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组织签订情况。通过检查 2019 年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书签订情况，促进层级压实责任，层级传导压力，积极营造勇于担当、能够担当、敢于担当的干事创业思想氛围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地落实。

（五）各单位议事决策制度建设情况。通过检查“三重一大事项”制度是否健全、程序是否规范，报送学校党委常委会、校长办公会议题是否经过集体研究、充分征求意见等情况，促进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到实处，提高决策的科学性。

（六）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自查自纠情况。通过检查财务处《关于开展自查自纠工作的通知》贯彻落实情况，从严规范按标准出差住宿，按标准出差乘坐交通工具，按标准使用公务用车，按标准公务接待用餐，全面实现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折

不扣、一以贯之。

(七) 校内师德失范违纪问题的通报情况。

二、监督检查工作安排

(一) 听取各单位党组织负责人简要介绍情况(时间不超过15分钟)。

(二) 检查相关会议纪要、记录等工作支撑材料(根据需要随机抽取)。

(三) 听取纪检委员、党风廉政建设特邀监察员意见。

(四) 时间安排与各单位具体对接。

中共哈尔滨工程大学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9年9月19日

